

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股票分类转让方式变更的提示性公告

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西南证券”或“主办券商”）作为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鹏起”或“公司”）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，现就鹏起股票分类转让方式变更作出以下提示：

鹏起已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披露了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，根据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审计报告（中兴财光华审会字（2024）第 215040 号），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-2,749,062,311.31 元，2023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268,878,907.70 元，审计意见类型为无法表示意见，符合《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股票转让办法》第七条规定的分类转让频次为每周转让三次的条件。公司股票将变为每周转让三次（每星期一、三、五各转让一次）的分类转让方式，其股票简称最后一个字符为阿拉伯数字“3”。

经申请，公司的股票转让方式自 2024 年 9 月 3 日从每周转让一次变更为每周转让三次，证券简称从“R 鹏起 A1”、“R 鹏起 B1”变更为“鹏起 A3”、“鹏起 B3”，证券代码保持不变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上述事项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